

##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 2019 年 12 月 16 日，本公司股东沈利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19,763,39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1940%。本次解除质押后，沈利红先生剩余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115,263,390 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 96.2426%，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9988%。

2019 年 12 月 17 日，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股东沈利红先生的《告知函》，沈利红先生购回了原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密云营业部的部分股份，并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购回手续，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沈利红
本次解质股份	4,5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757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952%
解质时间	2019 年 12 月 16 日
持股数量	119,763,390 股
持股比例	5.194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15,263,39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6.2426%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9988%

截止本公告日，沈利红先生本次所解除质押股份 4,500,000 股，已通过大宗交易全部减持。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七日